

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75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-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简要原因说明：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其中（1）公司募投项目及珠海富山工业园项目正在有序推进，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且资本投入力度将持续加强；（2）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，流动资金需求将不断增长，公司需投入大量自有运营资金支持公司发展；（3）公司需留存一定比例的资金，保障战略规划的实施及面对市场的不可预知性。
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1 年实现归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4,075,348.41 元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5,826,925.18 元。现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7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133,390,000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

10,004,25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15.61%，2021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现金红利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%的情况说明

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4,075,348.41 元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05,826,925.18 元。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10,004,250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%，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。

（一）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

公司主营业务为印制电路板（PCB）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。PCB 行业是全球电子元件细分产业中产值占比最大的产业，全球电子信息产业的长足发展壮大产业规模，也大力推动 PCB 行业的整体发展。根据 Prismark 预测，未来五年全球 PCB 行业产值将持续稳定增长，预计 2020 年至 2024 年复合增长率为 4.3%。同时受益于全球 PCB 产能向中国转移以及下游蓬勃发展的电子终端产品制造的影响，中国大陆地区 PCB 行业将保持 4.9%的复合增长率，至 2024 年行业总产值将达到 417.70 亿美元。而随着云技术、5G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、工业 4.0、物联网等技术日臻发展，PCB 行业作为电子产业链的基础力量也将迎来新的增长点。此外，汽车电子的发展也为 PCB 市场的发展带来新方向。因此，公司所处 PCB 领域作为基础电子元件领域，势必随着下游终端的持续向好趋势，需求持续提升，未来行业市场发展前景非常广阔。

（二）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

目前，国内 PCB 企业多以大批量业务为主，专注于样板业务的企业较少，而从样板向批量板生产一站式服务模式延伸的企业更是屈指可数。公司经过多年在 PCB 样板领域的深耕，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、成熟的工艺技术和充足的资金实

力。为了更好的服务于样板客户产品研发成功后的批量阶段的需求，配合客户批量订单的导入，公司在业务上做出了自然的延伸，从“单一样板生产”向“样板到批量生产一站式服务模式”演变。

公司坚持走特色化发展路线，持续布局从样板生产到批量板生产一站式服务，并积极拓展新能源汽车、储能、5G 通讯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等领域，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，目前公司发展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。

为此，公司将始终围绕既定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，稳步推进募投项目和珠海迅捷兴项目实施，实现规模化、智能化、特色化发展，以保证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，同时加大研发投入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。因此，公司需要保持充足的资金，满足新工厂筹建，以及保证研发投入、增加生产设备、提高智能化程度、提升工艺水平、扩充高端人才队伍等，以持续提升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。

（三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

2021 年度，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4,075,348.41 元。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，整体财务状况良好。在公司技术研发，新项目建设中，需要更多的资金以保障公司健康、持续地发展。

（四）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

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主要有以下几点考虑：（1）公司信丰募投项目及珠海富山工业园项目正在有序推进，公司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且资本投入力度将持续加强；（2）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，流动资金需求将不断增长，公司需投入大量自有运营资金支持公司发展；（3）公司需留存一定比例的资金，保障战略规划的顺利实施及面对市场的不可预知性。

（五）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

公司 2021 年度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滚存至下一年度，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项目投资带来的营运资金的需求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制定的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业务发展、盈利规模、投资资金需求、公司及子公司偿付能力的情况，平衡业务持续发展与股东综合回报之间的关系。同时，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中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约定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同时，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2日